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三寶科技股 分

所得稅。本公佈中「非居民企業」具有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規則及法規下之涵義。於登記日已登記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自然人股東，其股息將不會被代扣代繳10%的企業稅項。

謹請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佈之內容。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且嚴格依照登記日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有欠準繩而提出之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之爭議，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不會負上任何責任及一律不予受理。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常勇先生及朱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漢輝先生、高立輝先生及沈成基先生。

* 僅供識別